檔 號:保存年限:

##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函

地址:106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11樓

承辦人:林家仔

電 話:(02)6631-1084 傳 真:(02)6631-1001

電子信箱: jiayulin@iii.org.tw

受文者: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09月08日 發文字號:資法字第110000223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

主旨:請惠予宣傳本會學習律師招募訊息,並鼓勵貴校法律學系 (所)校友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會經法務部依《律師職前訓練規則》第五條第二項第四 款規定,核定為學習律師第二階段實務訓練機構,學習律 師可申請至本會科技法律研究所參加五個月之實務訓練。
- 二、相關招募資訊請參閱網站: https://stli.iii.org.tw/model.aspx?no=99。

正本: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真理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

副本:

訂